



# MAN KING HOLDINGS LIMITED

## 萬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3)

### 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萬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附註2)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旺角塘尾道18號嘉禮大廈10樓D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特別(惟並不限)於該大會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代表本人／吾等按照下列指示就召開大會的通告(「通告」)所載的決議案投票，若無此等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賬目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重選盧奕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	重選陳惠英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薪酬。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10%的本公司股份(通告第7項普通決議案)。		
8	待第6及7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股份的一般授權，所擴大數目為本公司所回購股份的數目(通告第8項普通決議案)。		

日期：二零一九年\_\_\_\_月\_\_\_\_日

簽署(附註5) \_\_\_\_\_

####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註明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註明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若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於適當空欄填上所擬委任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倘未有註明代表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的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有關「贊成」空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有關「反對」空欄內加上「✓」號。如並無於任何決議案的空欄填上「✓」號，閣下的受委代表即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辦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須由負責人員或獲正式授權的代辦人親筆簽署。
- 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此等出席的持有人當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如該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該股東。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請參閱通告所載的第1項至第8項決議案的全文。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乃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的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於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期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